

中国法制史上的吴经熊

文/艾德 (Michael Aldrich)

编译/《法律风险观察》研究员 邢程 刘敏

艾德 (Michael Aldrich)，路伟国际律师事务所北京合伙人，在公司法和商业法领域经验丰富，同时是电信领域的专家。大学学习历史，后获法学博士学位。著有《消逝的北京》一书

“中国的法律行业未来十年会发展成什么样子？”在北京一家宁波饭馆里，一位老友问我。

正在一盘狮子头中下箸时，我猛然想到一个很好的话题切入点，于是，举起一杯燕京啤酒，向远处凝神片刻。酒入口前，我问朋友：“知不知道八仙之中张果老的故事？他是最喜欢的中国传说人物。”

朋友说：“你为什么总不直接回答我？”“因为你的问题并不简单啊。”我反驳道。

我有个特点，一要讲故事，就兴奋起来。我向前斜了斜身，把酒杯放下。“张果老是一位道教的圣人，他倒骑毛驴的形象给人印象最深。”

“他为什么做这种傻事？这和中国法律行业的前景有什么关系呢？”朋友问。

“听我慢慢道来。”我说，“这是一个用在许多地方都很有意思的隐喻。比如，他倒骑毛驴，象征了人完全缺乏预知未来的能力。我们经常自认为，正在让生活朝着向往的目标发展，但这并不是事实。人们并不知道正在走向哪里。其实，人们完全盲目地走向一个不可预知的未来世界。因此，一方面来说，张果老是对那些自以为可以认知未来的人的嘲笑。”

朋友于是放下筷子：“这么说，你提这个古怪的老道士，是因为你给不出答案。”

“别开玩笑。我当然有答案，并且还要感谢这位张仙人。他让我们警惕不要自以为是地骄傲，他也告诉我们，过去是未来的前奏。当我们向未来行进的时候，我们只能看到我们从哪里来。所以当我不能宣扬我的远见时，不妨关心一下能从过去看到一些什么。”

“在 20 世纪，有一位恒星式的智慧人物，他是一位出色的法官、律师、作家、外交官和哲学家。尽管与所有人一样，他也有弱点，但我还是对他佩服得五体投地。他是宁波人，名字叫做吴经熊，英文名字是 John C. H. Wu。”

我靠回到椅背上，在侍者繁忙递送菜肴的时候，开始沉浸于我要讲的故事中。

吴有着令许多知识分子歆羡的生活历程。1899 年，他出生于晚清宁波一个传统的家庭，他的生日在观音诞辰和老子诞辰之间，在他看来，这样一个日子对于未来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他的父亲是一位厚道的商人，在当地广受尊重和爱戴。吴有两个母亲，生母是父亲的妾，另外一个母亲是父亲的原配。在他年轻的时候，家里为他安排了一桩婚事，他的新娘是一个他一直以来深爱着的女子。他一生中常常如此回应对他幸福婚姻感到好奇的外国人：“父母和兄弟姊妹不是你选择的，但是你不爱他们吗？”

吴在北洋大学学习法律，1919年前往美国密歇根大学继续深造。在密歇根期间，他开始了与美国最高法院法官奥利弗·文德尔·霍姆斯的联系，这位法官至今仍被认为是凭借最好的法律头脑升至最高法院的。老人亲切地回复了吴的来信，缔造了一段忘年之交，一个来自中国的年轻中国留学生与一位在二十世纪初期塑造了美国法律哲学的白发老人之间发生了动人的友谊。他们的友情一直持续到霍姆斯逝世，在那之后，吴总是定期前往阿林顿国家公墓，拜访这位受人尊敬的老人的英灵。

离开密歇根以后，吴又赴哈佛大学继续他的学业，之后，他去了索邦神学院，并且在柏林师从施塔姆勒。那时他的论文结合了霍姆斯与施塔姆勒的理论，在某种意义上得到了两方面的支持和尊敬。

上个世纪二十年代，吴回到中国，接受了上海临时法庭的首席法官的职位。他的公正判决是合法推理的典范，并且他把洁净无暇的道德规范作为行为的标准一贯遵循，由于他的亲民，他被称作吴青天。

他的观点十分进步，同时越来越多地吸收全球的法律原则。在这个问题上，他解释说：“所有国家共有的法律是中国法律的一部分。”对于贪污腐败，他也保持了不容缓和的坚定姿态。他曾经这样写道：“当我是一个法官的时候，他们常常说我是个傻瓜，只是因为我对贿赂不妥协的态度。”这种姿态也让人联想到张仙人。

二十世纪三十年代，吴从法庭退休，成为一名私人律师。他开始遵从另一个美国最高法院法官本杰明·卡多佐的忠告：“通过决议将平庸的事情变得传奇。”吴作为一个私人律师，获得了很大的成功，他把那段在律所工作的时间评述为“一生中最好也是最坏的日子”。他从来没有拥有过如此丰厚的个人财富，但他也开始沉迷于物质的享乐和空虚之中，这给他的家庭带来了不小的痛苦。

后来，他摆脱了这样的沉迷，开始在上海比较法学院担一份教职。同时他也开始了在传统中国哲学和文学方面的写作。他把《道德经》译成英文，并且准备对中国佛教做一学术性的全观。这些著作在七十年后的今天仍在刊行。他对唐诗的英文翻译也获得了很高的评价，并且拥有大量的读者。同一时间，他发起创办《天下》英文月刊，致力于中国古典文化的传播。

1937年，他皈依基督教，但是并没有放弃他精神上的根基。其后的几年，他记录了自己的精神旅程，融合了传统的中国宗教与他自己新建立的信仰：“在我的思想里，占据优势地位的似乎是一种持续性的趋向，将矛盾的事情融为和谐。”

在卢沟桥事变后，吴在外国租界寻求避难所，在那里他和他的编辑同行们在上海广播中播出抗日信息。很快他被列入日本秘密警察的黑名单。在日本决定扩大进攻规模和向美英宣战之前，他举家逃往香港，在那里度过了两年相对平静的日子，期间继续刊行《天下》杂志。

在香港被日本秘密警察审讯的时候，他说他要有一点儿每天上教堂的自由。“我们毕竟都来自于‘忠’为行为基础的文化背景。”日方答允了他的行动自由，这让他获得了与家人逃往大陆未占领区域的机会。他给审问他的人留下了一个告别字条，愉快地告诉他们，希望他们明白他基于“忠”的信条必须做出逃跑的选择。他与家人在桂林的乡野围绕着一棵大榕树建立了居处。在余下的战争年代里，他接受宋美龄的邀请，欣然致力于将赞美诗和新约圣经翻译为高雅的中文文字的工作。

抗战胜利后，国民政府邀请吴担任罗马教廷公使。

他携全部家庭成员，包括11个孩子一起来到罗马。1949年1月，他回到上海，在那里被国民政府邀请做司法部长。吴很清楚当时中国人对国民政府的不满。他的朋友力劝他

拒绝这个委任，至少不会因为为这样一个政府工作而毁掉他的声誉。但是吴并不认同这种看法，他说在“约法三章”的前提下，他愿意接受这个职位。这三条对于今天的中国来说仍然有着极其重要的意义。

首先，吴坚持蒋氏家族以及其他掌权者不得干扰司法。司法独立是一项“神圣的准则”，对于法律规范的建立和制定是十分必要的。“我是一个温和的人，”他说，“但是作为司法部长，我不分贫富贵贱。”

其次，吴提出了一个现实的问题，如果法官没有很好的薪酬，他们会依靠其他途径获得钱财。他坚持要他的法官们得到充足的给养，至少保证他们不会丢失尊严去接受其他人施与的恩惠。

“我们的法官必须被视为一个道德集团，是与其他集团相分离的。”而这只有在他们的物质需求得到满足的基础上才能实现。的确，贪污常常在官员的贫穷之中找到自己的土壤。

第三，他感觉到中国政府最本质的一点应该在于同情。在司法部长任上，吴坚持认为囚犯的再教育和“康复”必须成为他这个部门最本质的目标，这是可以依靠各种宗教人士的努力达到的，不会影响国家的预算。他认为，既然判决的失误可以弥补，那么任何一个人都不能被不可挽回地抛弃。

在那一段充满争论的日子里，吴还没有来得及走马上任，国民党内阁就已倒台。

1950年，吴开始了被放逐海外的历程。在欧洲一段短暂的停留之后，他在美国定居下来，在那里，他在各种不同的大学里讲授法律和哲学，综合东西方的法学思想著述论述自然正义。他个人的论文集名为《超越东西方》，这个短语完整地捕捉到了他的道家以及宗教普救说的观点。论文集中，他表达了对于世界未来的乐观主义态度，尤其提到了中国。他看到中国将会迎来一个新的黎明：

“不管我怎样到处听闻战争的警鸣，我都相信，这个世纪会奏响人类一曲盛大的交响乐，并且，在那沸腾的熔炉中，有些美丽的东西终会显现。我们也许不会陶醉于丰收，我们至少陶醉于播种……很久以后，那些破坏和平者与混乱制造者——那些被莎士比亚称作崇拜愚昧偶像的白痴的人将会被完全地遗忘，这个世纪将被视为人类新文明的开端，它将是一个转折点，人类的面貌会在这里焕然一新。”

吴晚年一直担任大学教授。如他常常说过的：“最妙妙的宴会也会有结束的时候。”他于1982年在夏威夷去世。

版权所有 © SGLA 2008。

此出版物仅供阁下参考和兴趣阅读之用，无意作为完整全面的信息，并不构成亦不应予以依赖为法律意见。请根据自身情况寻求专门咨询。